

# 皮膚過敏注意事項

- 一、 症狀：皮膚紅腫、癢痛、乾屑、脫皮甚至丘疹。
- 二、 誘發因素：季節轉換、氣溫及濕度的變化、空氣污染、紫外線的照射、疾病、內分泌失調，或是接觸過敏原，例如：海鮮類食物、花粉、塵蟎、灰塵等。
- 三、 皮膚過敏發生時除了就醫治療，平時應穿著棉質衣物，避免皮膚接觸刺激物。
- 四、 若有下列情形應立即就醫：感到**呼吸困難、呼吸費力、胸部緊悶、頭暈、昏厥、低血壓**。

臺北醫學大學. 部立雙和醫院

103. 11. B

H8400020

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撥( 02 ) 22490088 分機：1200

部立雙和醫院關心您

